

# 河南村镇银行存款“失踪”背后

## 线上异地开立II类账户买入

在揽储能力方面，村镇银行往往与全国大中型银行存在着不同量级的差异，但互联网存款横空出世后，这一差距也被极大地收缩，不少储户也正是通过这一方式购买了柘城黄淮村镇银行、上蔡惠民村镇银行、禹州新民生村镇银行、开封新东方村镇银行这4家村镇银行的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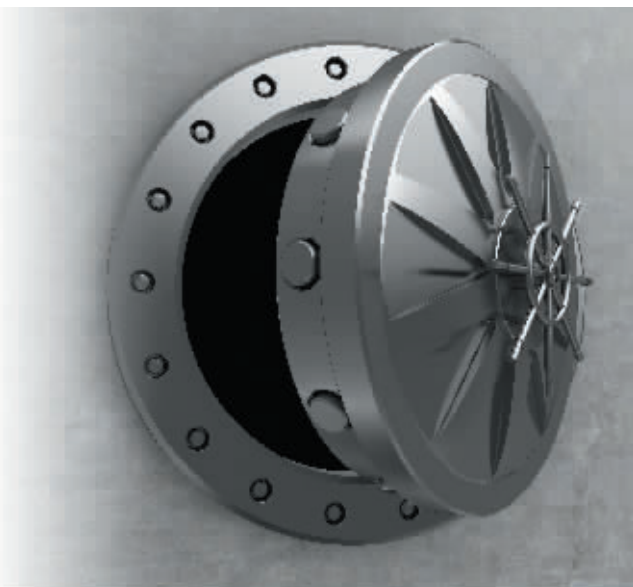
北京商报记者在调查过程中注意到，多名储户的经历类似，均是通过第三方渠道购入存款产品，且多为三年期或五年期，年利率在4.8%左右，支持提前支取，支取后当年利息变为活期。

从购买方式来看，储户首先通过第三方平台推荐信息了解到相关产品，后通过第三方平台进入村镇银行系统开立II类电子卡账户，随即绑定他行的I类储蓄卡账户。在购买过程中，储户需要使用第三方平台提供的快捷支付方式将存入的资金从绑定的他行I类账户转入开通的II类村镇银行电子账户，然后通过II类电子账户存入资金，利息到账后再将资金从II类电子账户提现至绑定的I类储蓄卡账户。

不过，在2021年1月15日，银保监会、央行下发《关于规范商业银行通过互联网开展个人存款业务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规定“商业银行不得通过非自营网络平台开展定期存款和定活两便存款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由非自营网络平台提供营销宣传、产品展示、信息传输、购买入口、利息补贴等服务”。非自营互联网渠道受限也就意味着，此前银行广泛依靠互联网平台进行“拉存款”的方式被正式叫停。受访储户告知，在第三方平台无法购买存款产品之后，有村镇银行在派发利息的过程中通过短信告知储户，可在银行的微信小程序上继续购买存款，部分储户又选择此类方式继续进行买入操作。

从今年4月中旬至今，河南多家村镇银行“提现难”已经发酵两个月之久，相关部门也已作出了最新回应；部分银行线上交易系统被河南新财富集团操控和利用。“提现难”的原因也开始逐渐清晰起来。6月19日，北京商报记者调查发现，大部分储户都是通过银行自己开发的小程序或第三方平台渠道购入存款产品，也有一些储户是通过线下资金掮客渠道购入。存款“失踪”背后，储户的钱是如何流入河南新财富集团的？存款资金安全如何保障？众多谜团依旧待解。

>> 河南村镇银行“提现难”案件始末



4月18日-20日 >>

5月18日 >>



6月18日 >>



4家村镇银行陆续发布公告表示，将对系统进行升级维护，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将暂停服务

●银保监会、央行：4家村镇银行股东——河南新财富集团通过内外勾结，利用第三方平台以及资金掮客等吸收公众资金

●许昌市警方：河南新财富集团实际控制人涉嫌利用村镇银行实施系列严重犯罪，公安机关已依法冻结一批涉案资金、资产

●河南银保监局、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管局：禹州新民生等村镇银行线上交易系统被河南新财富集团操控和利用的犯罪事实已初步查明，相关资金情况正在排查

而在今年4月，集中爆发了相关银行存款无法提现的情况。针对个别村镇银行线上服务渠道关闭问题，河南银保监局、河南省地方金融监管局有关负责人6月18日表示，禹州新民生等村镇银行线上交易系统被河南新财富集团操控和利用的犯罪事实已初步查明，相关资金情况正在排查。

根据多位储户向北京商报记者提供的支付业务回单，其存入资金的收款方名称均为涉事村镇银行。

线上交易系统被操控和利用是否会对储户带来影响？北京寻真律师事务所律师王德悦分析称，非客户原因造成的损失应当由金融机构承担相应的责任，涉事银行线上交易系统被河南新财富集团操控和利用后，储户

存款被非法转出，储户存款无法取现，涉事银行也无力赔付。涉事银行均投保了存款保险，因此，如储户在涉事银行存款低于50万元，且涉事银行出现“被接管”或“破产”的情形，则可请求存款保险基金管理机构全额进行偿付；如储户在涉事银行存款超过50万元，则超出部分将根据银行破产清算的结果按比例受偿。

谈及储户资金安全问题，一位第三方平台相关人士回应北京商报记者，第三方平台上架的村镇银行存款产品都是属于引流合作，所有用户的资金是从其名下的银行卡存入至村镇银行，第三方平台不接触用户资金，平台也从未对储户购买的存款产品进行额外补贴。《通知》发布后，平台已按通知要求下架

了所有存款产品，并配合银行稳妥有序化解存量。

## 线下掮客多级分销贴息拉存款

在河南村镇银行存款案件背后，除了线上渠道购入产品这一方式之外，还有一类为线下通过“阳光贴息”购入，贴息在行业中并不是一个秘密，主要就是由掮客“出头”替银行揽客拉人，帮银行弥补存款缺口。

“此次案件的背后是多级分销的贴息存款问题。”一位知情人透露称：“一笔贴息可能由几个掮客来做，层数不同拿到的利润不同，基本上都是50天结算一次，利率在4.5%-10%左右。”

# 年内超80只基金产品离场 五成因为“迷你”

震荡市下，不仅新基金发行难，老基金也不好做。北京商报记者注意到，仅6月18日，就有5只基金份额合并计算，下同)发布基金规模连续低于5000万元或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而在部分产品频频提示可能出现清盘风险的背后，年内清盘基金的数量也与日俱增。据公开数据显示，截至6月19日，6月以来已有13只基金清盘。若拉长时间至年内来看，则已有超80只产品“黯然离场”，其中有超五成产品因规模过小而导致清盘。在业内人士看来，优胜劣汰可以保持基金市场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生态，因此，这类产品清盘对基金管理人及投资者而言或并非坏事。

## 规模“预警”频频

多只产品发布规模“预警”。6月18日，大成全球美元债债券(QDII)、国投瑞银顺恒纯债债券、宝盈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新华聚利债券、合煦智远消费主题股票型发起式5只产品发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或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原因均是与基金规模“迷你”有关。

例如，新华聚利债券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国投瑞银顺恒纯债债券、宝盈中债1-3年国开行债券指数也已连续45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根据相关产品的基金合同约定，若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情形达到基金合同指定天数的，基金管理人应终止基金合并进行基金财产清算，且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而合煦智远消费主题股票型发起式已是在近期发布的第二次提示公告。据悉，该产品的基金合同约定，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三年后的对应日，若基金资产规模低于2亿元，基金合同应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程序进行清算并终止，且不得通过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方式延续。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显示，截至一季末末，该产品的合并规模为2285.61万元。

除上述产品外，6月以来还有易方达中

证全指建筑材料ETF、浦银安盛鑫锐混合、大成月添利一个月滚动持有中短债债券等多只基金发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的提示性公告，原因均是与基金资产净值连续多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清盘线这一原因有关。

在中国(香港)金融衍生品投资研究院院长王红英看来，由于公募基金行业如今已高度市场化，且市场竞争已经出现分层、结构化等特点，因此，一些规模较大的基金或头部机构在人才、投资策略等方面已有相对优势，从而导致部分名不见经传的基金或中小型机构旗下产品生存困难，甚至被市场淘汰。

## 超五成离场产品归因“迷你”

而在部分产品频频提示可能因规模过小而导致清盘的同时，年内清盘基金的数量也与日俱增。例如，鹏扬景颐混合就在6月18日发布清算报告，导致该产品清盘的原因是由于基金资产净值连续50个工作日低于5000万元，触发自动清盘程序。

值得一提的是，上述现象并非个例。据东方财富Choice数据显示，截至6月19日，6月以来已有诺安纯债定开债券、嘉合消费升级混合、银华MSCI中国A股ETF发起式等13只产品清盘。

今年以来，则已有85只产品“黯然离场”，其中有47只产品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合同限制而导致清盘，占比达55.29%。而

2021年、2020年同期，因基金资产净值低于合同限制而导致清盘的基金数量占比仅为48.74%、45.61%。除上述原因外，年内还有部分产品则是由于基金持有人大会同意终止，或其他原因而导致清盘。

为什么因基金规模过小而清盘的现象在近年来频发且比例不断攀升？申万研究所首席市场专家桂浩明认为，由于基金管理的成本通常会较高，如果基金规模过小，为保证产品的运行，基金管理人需要投入一笔不小的费用。同时，在部分产品业绩不佳、投资者纷纷赎回的情况下，继续保留这一类产品也需要花费不少费用去做产品宣传。综合各种考量，这类产品清盘对基金管理人而言并非坏事。

王红英也提到，优胜劣汰可以保持基金市场长期稳定健康发展的生态。同时，由于基金清盘是严格按照基金合同进行的，因此对投资者而言，损失有限，在一定程度上也保护了投资者的利益。

在财经评论员郭施亮看来，近年来，基金扩容速度比较快，加之如今市场环境反复，导致产品“洗牌”速度明显加快。在市场震荡阶段，更考验基金资产管理能力、风险管理水平。“迷你”基金的离场，或有利于提升优秀基金管理者和竞争力。另外，在基金产品清盘加速的背景下，也考验了投资者的基金筛选能力，建议投资者尽量回避选择规模过小或相对冷门的基金产品。

北京商报记者 李海颖

# 车险保费连增六个月后踩刹车

北京商报讯(记者 陈婷婷 李秀梅)随着保险业前4月保费收入出炉，备受市场关注的车险保费情况也浮出水面。6月19日，北京商报记者梳理发现，历经了连续6个月正增长后，车险保费在4月“刹了车”，单月车险保费收入同比下滑4.2%。

在业内人士看来，4月财险公司车险保费负增长主要是受新车销量下滑影响。不过，新车销量下滑对车险保费收入冲击较为有限，今年车险保费规模有望进一步回升。

银保监会日前公布今年4月财产险公司经营情况。前4月，财产险公司累计实现原保险保费收入5347亿元，同比增长7.94%。其中，前4月机动车辆保险原保险保费收入为2604亿元，同比增长4.8%。但从单月数据来看，2022年4月，财产险公司车险保费收入为639亿元，同比下降4.2%。

北京商报记者进一步梳理发现，车险综合改革到2021年9月满一周年，2021年10月-2022年3月，财产险公司车险保费一直处于正增长状态，在2月达到顶峰，增速为12.44%。3月车险保费有所回落，但到了4月竟然出现了负增长，结束了连续6个月正增长的局面。

在业内人士看来，4月财险公司车险保费负增长主要是受新车产销量下滑影响。如海通证券分析师孙婷在相关研报中分析指出，4月车险保费增速负增长，主要是由于在疫情等因素影响下，供应链受阻叠加消费能力下降，导致4月汽车产销量大幅减少，从而拖累车险保费增速。

据工信部公布的4月汽车工业经济运行情况，4月汽车产销分别完成120.5万辆和118.1万辆，环比分别下降46.2%和47.1%，同比分别下降46.1%和47.6%，创下近十年以来同期月度新低。

同时，在首都经贸大学保险系副主任李文中看来，4月车险保费下滑，除了受新车产销量下滑影响外，应该和新冠肺炎疫情的冲击有一定关系。李文中分析表示，首先，对于

贴息存款的流程一般为，有大额闲置资金的储户需要先去村镇银行网点开立I类账户，或者通过微信小程序开立II类账户，确保大额资金的转入转出操作。假如存入100万元，存入时间为50天，那么掮客会先向储户转入约定好的50天利息，等待存款产品到期后再将钱全部取出。

通过掮客吸收公众资金这一点也被监管证实。5月20日，银保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在新闻通气会上表示，这几家村镇银行的大股东河南新财富集团利用第三方平台或通过资金掮客吸收公众资金，涉嫌违法犯罪，目前公安机关正在侦查。

此类贴息存款业务存在哪些法律风险？储户的权益应如何受到保障？在王德悦看来，银保监会、央行于2018年6月8日发布的《关于完善商业银行存款偏离度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规定，银行不得通过返现现金或有价证券、赠送实物等不正当手段吸收存款。因此，银行支付贴息揽储是央行及银行业监管机构明令禁止的违规行为。涉事银行在揽储过程中存在违规行为，但相应违规行为不影响储户与涉事银行之间储蓄存款合同的有效性，具体司法实践中也可能对于收取额外贴息的储户所收取的贴息进行扣减或追回。

“还有一类补贴方式为7天通知存款贴息。”一位储户介绍称：“大多数银行的7天通知存款利率为1.1%，这些村镇银行贴息后的存款利率为1.85%，比其他银行推出的存款产品高很多。”

“当银行贴息揽储明显高于市场平均利率时，储户应当提高警惕，理性区分是存款还是理财。个人投资者在选择金融产品时，应充分了解其中存在的风险，综合考量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产品合规性、金融机构规模及信用等多种因素，选择符合自身需求的金融产品。”王德悦说道。

北京商报金融调查小组 视觉中国图

那些受疫情影响被隔离的车险消费者而言，由于暂时不需要用车，车险到期之后有可能未及续保；其次，在疫情之下，消费者减少了支出，有可能会减少购买车险产品的种类。

自2020年9月实施车险综合改革以来，财产险公司车险保费收入已经从2020年的8245亿元下滑到了2021年的7773亿元。如今，车险综合改革带来的车险保费负增长压力已经逐渐被消化，车险综合改革满一年后，车险保费此前已经连续6个月正增长。同时，刺激汽车消费政策也不断落地。在多重因素推动下，今年的车险市场是否有望恢复车险综合改革前的8000亿元水平？

李文中预测，目前，新冠肺炎疫情在全国范围内已经得到有效控制，只要国际形势不发生大的变化，下半年国民经济和车市回暖是可预期的，车险保费同比保持增长，且增长速度高于前4月的平均增长速度也是大概率事件。因此，全年保费收入恢复车险改革前的8000亿元还是非常有希望的。

东吴证券分析师团队等也在相关研报中分析称，新车销量短期剧烈下滑疫情影响所致，递延了消费者真实购买需求，潜在需求并未实际减少。同时刺激汽车消费的政策红利持续释放，催化新车销售复苏，如近期出台的购置税减免政策。结合来看，单月新车销量下滑四成对车险保费收入冲击影响较为有限。

不过，虽然当前车险保费负增长的压力正在被逐步消化，但车险综合改革也让险企的承保利润空间被进一步压缩，行业可能还要面对承保亏损的压力。

未来，财险公司在提高车险承保盈利，降低赔付成本方面还需要有哪些可以调整之处？李文中建议，首先，财险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快保险科技在车险领域的应用，以提升承保理赔工作的效率，降低经营成本；其次，需要加强打击车险欺诈，减少不必要的赔付支出。